

青龙河部分河段又成臭水沟

居民生活受影响,盼有关部门早日清理

临沂市城市排水维护管理所工作人员说,人民医院眼科大楼北边的青龙河河段保洁工作已经移交给环卫集团了。而环卫集团工作人员却说,他们并没有接到这样的移交通知,不归他们管理。

本报7月13日热线消息(记者 崔洪英 付茜 徐升)“河里堆着大量垃圾,臭气熏天,也没有人管理。”近日,不少市民纷纷来电反映,青龙河部分河段垃圾遍地,影响居民生活,盼望有关部门早日清理河道。

12日上午,记者先后来到市人民医院眼科大楼北边道路对过的青龙河河段和东方红广场北侧的青龙河河段。记者在现场看到,河面上堆满了生活垃圾,堵塞了整个河道。河水已不再流淌,成了一滩污水,水的颜色已呈墨色,风一吹过,就能闻到刺鼻的气味,不少市民捂鼻快速跑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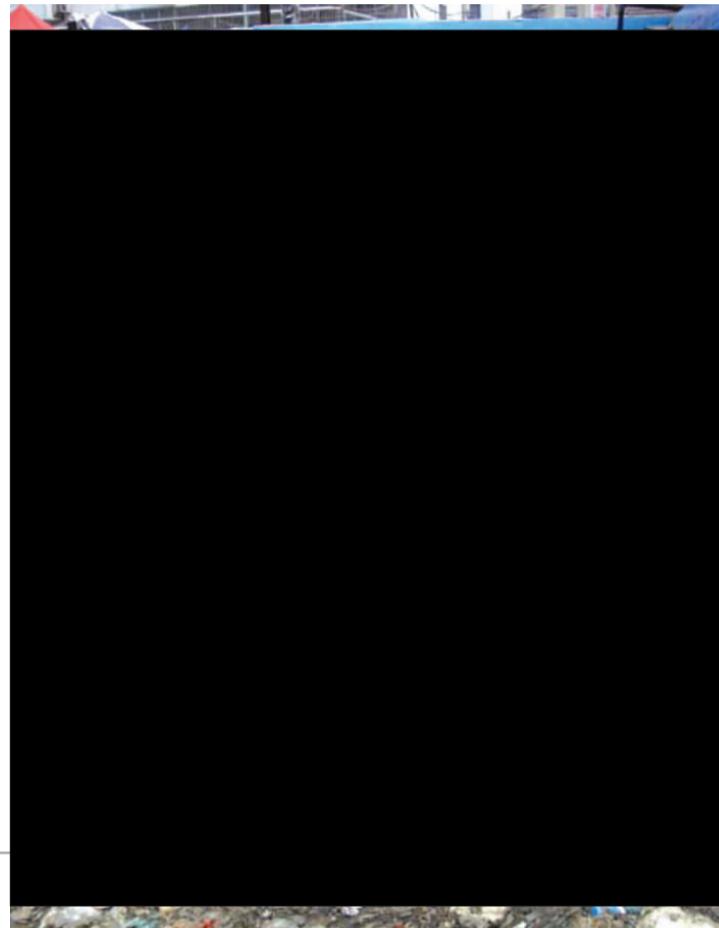
据一位家住附近的田先生介绍,前段时间河面挺干净的,每天都有两名工作人员前去处理。

员打捞,不知什么原因,从上月底就没有人打捞了。附近居民李女士说:“这些垃圾多数是商贩扔到河里的剩菜剩饭等,现在天热,河里臭气熏天,蚊子苍蝇很多,我们都不敢开窗户。”

12日下午,记者联系了临沂市城市排水维护管理所,工作人员说人民医院眼科大楼北边的青龙河河段保洁工作已经移交给环卫集团了。而环卫集团工作人员却说,他们并没有接到这样的移交通知,不归他们管理。

对于东方红广场北侧的青龙河河段,记者联系了金雀山办事处环卫所,葛所长称,此处的打捞工作正在交接,设备和人员不是很完善,他会尽快安排工作人员前去处理。

▶布满垃圾的青龙河河道。



河东区徐先生来电询问:农业灌溉用水是否应该征收水资源费?

临沂市水利局:根据《山东省水利工程水费计收和管理办法》之规定,凡水利工程都应实行有偿供水。工业、农业和其他一切用水户,都必须按规定向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缴纳水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四十八条之规定,直接从江河、湖泊或者地下取用水资源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国家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规定,向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流域管理机构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并缴纳水资源费。

值班记者 张希文

因修路,公交少停一站 不理解,乘客辱骂司机

本报7月13日热线消息(记者 周磊 恒吉)因为站牌处正在修路,公交车按照规定不能停靠,一乘客不理解,竟然在车内当众摔坏火机并辱骂司机。12日下午,9路公交车上出现这样一名不文明的乘客。

据了解,12日下午2时许,一辆9路公交车(西线)行至隆达客运中心站牌时,一名四十岁左右的男士要求下车,司机没有同意,并告诉这名乘客,此路段正

在施工,规定不让停车。公交司机庞师傅告诉记者,该乘客当时比较愤怒,用手猛砸了两下车门,这名乘客还骂骂咧咧地走向她,并把随身携带的打火机当即摔碎在车内,立刻一股刺鼻的味道蔓延开来。当时她并没有退缩,再次告诉该乘客不能停靠的原因是修路。后来,公交车到达万博服装市场站,该乘客又骂了两句后,接着就下车了。据当时在车上的乘客

胡女士介绍,当时公交车确实在隆达客运中心站前一站牌提醒过乘客,下一站不停,下车的乘客需要提前下车,该乘客做法确实很恶劣,当时很多乘客都吓坏了。

随后,记者联系了临沂市公交总公司,工作人员表示,该站牌不停车,是由于通达路中段正在施工,交警相关部门有规定不准公交在此站牌停车,公司都要求司机在前一站就向乘客说明情况。